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承辦人：呂佩珊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95  
傳真：02-27593365  
電子信箱：edu\_phe.21@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28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體字第10930799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原函、防疫工作注意事項、相關指引及函文影本各1份（請外僑學校另以電子郵件方式索取本文附件）（11602110\_1093079991\_1\_ATTACH1.pdf、11602110\_1093079991\_1\_ATTACH2.pdf、11602110\_1093079991\_1\_ATTACH3.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109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注意事項，請貴校（園）落實辦理，以維護師生健康，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09年8月26日臺教授國字第1090100581號函辦理。
- 二、請貴校（園）隨時注意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政策，適時調整校園防疫因應作為。
- 三、另相關防疫海報宣導單張及相關文件已置於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網址<https://cpd.moe.gov.tw/articleInfo.php?id=3277>）供貴校（園）下載運用。
- 四、檢附教育部原函、防疫工作注意事項、相關指引及函文影本各1份，另請外僑學校以電子郵件方式索取本文附件。
- 五、如有幼兒園防疫相關疑義，請洽本局學前教育科黃雅琦小姐，電話：(02)2720-8889/1999分機6389。

民族實中 10908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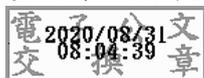


\*OHAA1096005429\*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臺北市非營利幼兒園、恩慈美國學校、道明外僑學校、臺北復臨美國學校、臺北歐洲學校（小學部）、臺北歐洲學校（中學部）、臺北市日僑學校、臺北韓國學校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終身教育科（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含附件）



裝

訂

線

